

南隆社区党委关于巡察整改阶段性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新区党工委的统一部署，2022年8月28日至10月28日，新区党工委区级交叉巡察第8组对南澳办事处南隆社区党委进行了巡察。2023年1月，新区党工委区级交叉巡察第8组向南澳办事处南隆社区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阶段性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党委认识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迅速部署落实

南隆社区党委书记主持召开社区党委专题会议，带领巡察整改领导小组成员，对反馈意见逐条研究，逐一分析症结原因，逐一制定精准有力的整改措施。会上，书记对巡察整改工作再部署、再强调、再要求，将巡察整改工作作为政治忠诚的现实检验、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抓手、转变作风的重要举措，全力以赴抓紧抓实。经过反复修改完善，明确了责任人、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做到了责任到岗、任务到人、要求到位。

（二）落实主体责任，大力推动整改

社区党委书记定期听取巡察整改情况，对重点问题整改进行调度，先后听取畅通监督机制运行、集资“三资”管理使用等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提出指导性意见，并亲自对整改进展情况报

告进行严格把关。对于华深征地补偿等久拖不决的历史遗留问题，亲自组织成立专班小组，主动担当责任并积极组织协调，有力推动了整改工作的顺利进行。

（三）深化标本兼治，形成长效机制

3月初社区党委召开巡察专题组织生活会，听取“两委”班子干部针对巡察整改反馈问题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对巡察反馈的问题进行认真查摆、深入研究，将集中整改与建立健全长效机制相结合，认真分析问题存在的体制机制性原因，进一步理清思路、完善措施、健全制度，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党内政治生活严格规范，党内民主充分发扬，党内监督切实有效。截至4月13日，巡察整改任务取得明显成效，其中14个问题已整改完成，其余4个问题阶段性完成整改并将按照计划长期推进，制定、修订完善采购、公务车辆、合同、薪酬等方面相关管理制度10项，进一步规范管理，以制度管人、管权、管事、管钱。

二、整改完成情况

（一）关于“社区党委职能弱化，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1. 针对“理论学习不到位，领导能力弱化”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3月6日社区党委组织召开班子联席会议，对习近平经济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集体“三资”管理的重要论述精神以及集体“三资”管理有关政策法规精神进行传达学习，并将相关议题加入股份合作公司“三会”重点学习内容，学习资料传达至各居民小组股份合作公司负责人，下辖9个居民小组已

完成全覆盖学习，切实增强公司经营班子的理论知识水平和高质量发展能力。二是结合当前的政策制度和现有山海资源及旅游产业发展优势，聘请文旅策划公司，对辖区内已建设和待开发的旅游资源进行全面规划，目前已初步形成规划方案，并在此基础上结合多产业发展规划制定完成 10 年发展计划。

自评完成情况：已完成

2. 针对“制度落实不严不实，作用发挥空化”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社区党委切实担负起领导、支持和监督股份合作公司发展的责任，股份合作公司按照社区党委要求，积极落实《深圳经济特区股份合作公司条例》和大鹏新区集体资产管理有关规定，凡涉及重大事项、需备案事项均先提交社区党委研究审议，今年以来社区党委审议了 7 个居民小组股份合作公司清明节补助发放、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协议书签订、畚吓非农用地开发、民生微实项目预算共计 12 项事项。二是 3 月 6 日社区党委书记对会议记录人员进行谈心谈话，督促其提高思想认识，明确会议记录的必备要素，以高度的责任感做好会议参会人员、缺席人员、时间地点、会议讨论过程和决策结果等完整准确记录，如实做好签到和决议签署，确保会议记录能够详尽体现议事过程和结果。

自评完成情况：已完成

3. 针对“转型发展畏难躺平，创新发展意识减弱”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充分盘活资产资源，各产业发展稳步推进，有效激发集体经济新活力。针对南澳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联合五个主体共同委托第三方助力项目解困及转型发展，目前已经进入服务协议签订阶段；非农建设用地均已完成规划，悬空十余年非农指标落地新大，畲吓地块已经形成规划方案，等待下一步推进；同富路空置厂房已出租或与意向承租单位洽谈中；海港路一号和南澳市民广场两个社会收费停车场已经投入正常使用，自去年10月1日启动以来收益5万余元。二是大力宣传兄弟区社区股份合作公司的成功管理运营经验，以“一个公司统一管理、资产独立核算分公司运营”作为总体思路，落实到各居民小组股份合作公司的思想工作中去。2月8日，南隆社区第一书记对整合工作推动滞缓的居民小组股份合作公司负责人进行面谈；3月10日，社区党委组织各居民小组股份合作公司负责人开展座谈，积极统一思想，并对个别存在抵触情绪的负责人进行再度攻关，为下一步整合工作打下了坚实基础。

自评完成情况：阶段性完成

4. 针对“主动担当作为不够，历史问题久拖不决”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社区党委组织华深征地历史问题专班小组于2月22日、3月10日、3月13日分别召开三次会议，积极沟通协调征地补偿款分配比例问题。半天云股份合作公司董事长坚持2016年股东代表讨论研究的建议占40%补偿款的分配方案，南三和畲吓股份合作公司董事长均持积极态度，初步同意该方案并在近期组织股东大会进行讨论表决。社区党委就南三和畲吓方面意见与半天云方进行沟通协调，要求半天云股份合作公司班子成员统一思想，尽快达成一致意见并及时反馈给社区。二是社区党委

就南澳墓园停车场征地项目实际未实施的情况向各居民小组进行了解释说明，已有效消除存在的误解。

自评完成情况：阶段性完成

（二）关于“监督机制运行不畅，多方责任没有压紧压实”的问题

1. 针对“监督体系空转运行，履职尽责缺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社区纪委于3月22日工作例会上针对“五张清单”开展专题学习，明确监督重点、突出表现及督查方式，使纪委成员找准职责定位，结合工作实际，推动“五张清单”常抓、常管、常严；积极参加街道组织的社区纪委工作会议及业务培训，及时传达有关学习资料和工作要求，于3月4日与街道纪工委联动开展社区“三务”公开专项检查，不断增强纪委履职能力。二是3月20日组织监事会成员针对集体“三资”管理的有关制度法规开展了集中学习，明确“三资”管理的概念、大鹏新区使用的管理规定和制度以及股份合作公司的各项程序和职责，深刻把握监事会的运作指引，推动监事会履职质量不断提高。三是社区党委严格按照“四议两公开”制度，对决议和实施的过程与结果向社区全体居民进行公开，同时公开社区热线电话，建立信息反馈机制，畅通民意渠道，及时收集和梳理群众的意见、建议及合理诉求，落实全过程民主监督，促进工作的科学运行。

自评完成情况：已完成

2. 针对“防控制度束之高阁，管理偏松偏软”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3月16日，社区党委组织召开党委会，会议学习了《深圳市大鹏新区股份合作公司财务管理指引》，要求财务人员严格按照有关制度指引事前严格审核单据，对于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入账；规范采购流程，确保附件资料齐全。二是监事会加强监督，对公司账目和单据进行抽查。3月30日，监事会组织成员对公司近三个月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收支明细表开展监督检查，并抽查4份单据，暂未发现不合规定或缺少资料的情况，形成实质性有效监管。

自评完成情况：已完成

3. 针对“未如实填报平台数据，问题边改边犯”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股份合作公司于2月份对无准确面积的集体物业组织进行精准测绘，目前已形成测绘报告，富民路12、14、16、18号店铺测绘面积共522.6平方米，实际对外出租的一二层物业面积231.3平方米。二是“四合一”平台操作管理人员强化了平台操作细则和制度法规的学习，按照规范化操作流程，将公司“三资”信息全面梳理并录入平台，并已同步建立台账进行留档。三是监事会于3月份将已建立完善的台账信息对照“四合一”平台数据进行抽查核对，确保平台监管作用落到实处。

自评完成情况：阶段性完成

（三）关于“集体‘三资’管理有规不依，违规问题现象仍然突出”的问题

1. 针对“集体资金使用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社区党委于3月16日召开党委会，集中学习了《深圳市大鹏新区股份合作公司财务管理指引》和《深圳市大鹏新区股份合作公司合同管理指引》，重申集体资金使用的有关制度内容和审批流程，使党委班子成员、采购领导小组成员和财务人员等责任人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履行责任，加强工作执行。二是要求财务人员落实《深圳市大鹏新区股份合作公司财务指引》，严格遵守现金支付不超过1000元的规定，严禁违规超额支付。三是强化审核制度，加强采购复核和会计审核工作，切实有效发挥内控作用。

自评完成情况：已完成

2. 针对“集体资产管理不依规，内控制度不落实”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组建股份合作公司资产清查三人小组，于3月份对公司资产开展全面清查，对缺失的名录信息已完成更新补全，山海名苑统建楼B栋302的物业占地面积和建筑面积已上传至平台，等待办事处审核。二是对集体资产的新老合同管理进行全面加强，严格把关合同履行情况，建立档案库，做到一案一档。三是指定专人落实定期租赁业务收支情况汇报制度，跟进合同履行情况并及时向公司汇报，一旦发现租金缴交不及时的情况，加强催缴力度及频次，采取发催缴函等多种形式全力追缴欠款，必要时通过法律途径追缴。四是社区党委书记于3月16日对公司“三会”成员进行集体谈话，强调集体资产管理的重要性，进一步强化履职尽责意识，并由监事会不定期进行审查监督，落实内控制度。本年度监事会于3月30日开展了一次监督检查，对新

建设的档案库进行抽查，对照合同与决议事项是否有出入，暂未发现问题。

自评完成情况：已完成

3. 针对“集体资源使用效益有规不依”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自2月份以来对资源登记信息进行全面排查，并与相关上级部门及“四合一”平台技术方进行反馈，通过数据复核查找出6处错漏，目前均已完成整改，柚柑湾地块重复登记的错误面积信息和交易情况已在平台上进行删除。二是社区纪委对“四合一”平台操作管理人员进行谈心谈话，要求管理人员提高思想认识，对经手数据进行仔细核对，确保平台监管作用落到实处。三是要求相关人员就2020年土地资源出租中账实不符的情况向办事处纪工委进行说明。四是强化沙滩管理意识，对存在安全风险的柚柑湾沙滩进行围栏封闭管理，并派驻人员进行监督，待安全设施建设完善后再行开放，杜绝安全风险。

自评完成情况：已完成

（四）关于“全面从严治党不够有力”的问题

4. 针对“问题整改不彻底”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社区党委组织相关人员集中学习《深圳市大鹏新区股份合作公司财务管理指引》和《深圳市大鹏新区股份合作公司合同管理指引》《公章管理指引》，对反复犯错的问题进行严肃分析，并增加财务复核环节。二是今年以来，凡涉及重大事项、需备案事项均提请社区党委会进行审议，切实发挥社区党委对股份合作公司的领导、支持和监督作用，将组织优势转变为

集体经济监管优势，本年度社区党委已审议股份合作公司重大事项 12 项。

自评完成情况：已完成

5. 针对“压力传导不彻底”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 3 月 16 日社区党委组织召开“身边人身边事”专题警示教育会议，通报剖析近年南澳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典型案例，强调各社区干部压实主体责任，建立法治思维，督促公司班子提高经营管理能力，努力实现管党治党与业务发展同步。二是社区纪委已制定本年度廉政教育计划，将理想信念和宗旨教育、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勤政廉政教育、法制教育、诚信教育等重点教育内容有序安排至各个重要时间节点，并传导至各级党组织，全面覆盖每一名党员。三是 3 月 16 日社区党委组织召开党委会，集中学习《社区工作用车管理制度》，并指定专人强化公务车辆管理，严格做好台账登记，由社区纪委不定期摸排车辆加油和使用台账，督促从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社区纪委于 3 月 30 日开展专项监督排查，车辆加油和使用台账记录完整，暂未发现错漏。

自评完成情况：已完成

6. 针对“廉政建设不实不严”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社区党委加强股份合作公司财务支出监督，严格执行薪酬管理实施细则。社区股份合作公司参照工作站发放标准进行补贴发放，发放之前没有按照有关要求报办事处集体资产管理部门审核，存在一定的纰漏。目前，办事处正在修订股份

合作公司经营班子薪酬管理实施细则，待该细则印发后，股份合作公司将相应修订经营班子薪酬管理实施细则，经“四会”表决通过，报办事处备案后，严格执行，及时和上级主管部门做好沟通协调和报备，严防类似情况再发生。二是社区党委于3月16日组织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要求股份合作公司班子成员、社区两委成员及党员代表参会，强调廉政建设的重要性，并对全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部署。

自评完成情况：阶段性完成

三、下一步工作

（一）持续加强政治建设，强化政治担当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折不扣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净化党内政治生态，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推进学习教育常态化，持续通过“第一议题”“学习强国”“智慧党建”等方式，强化党员干部主动学习的意识，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来。

（二）全力推进后续整改，确保全面到位

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对巡察整改工作紧抓不放。对已经完成的整改问题，适时组织“回头看”，切实巩固整改成果。对于涉及面广、比较复杂，仍然需要一定时间整改的问题紧抓不

放，进一步完善各类规章制度，举一反三、封堵漏洞，督促问题整改持续有效推进。

（三）坚持以整改促发展，健全长效机制

既着力在治标上下功夫，又着力在治本上做文章，注重结合社区实际，从强化教育、加强监管、健全机制入手，从源头上杜绝和减少问题的发生。以此次专项巡察整改为契机，把“当下改”与“长久立”结合起来，围绕巡察发现问题，进一步理清思路、完善措施、健全制度，加强集体经济监管，推动社区集体经济发展壮大，推动集体资产保值增长。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755-84404277；联系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街道人民路39号南隆社区工作站；电子邮箱：liangyanling@dpxq.gov.cn。

南隆社区党委

2023年8月18日